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林保中心职能简介

1.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家关于林业开发与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区林业开发利用及生态保护修复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推进全区林业数字化建设。

2.承担林业修复工作。参与拟订全区造林绿化规划和年度指导性计划。负责实施退耕还林工程、天然林保护、湿地生态修复、荒漠化防治、植树造林、封山育林等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承担林木良种的培育、示范及推广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承担林业生态资源的保护工作。依法执行森林采伐限额。承担林地征（占）用、林木采伐的核查工作。承担全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区的林业生态资源保护工作。承担全区名木古树的保护工作。承担全区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工作。负责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植物新品种等安全保护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4.承担全区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工作，推进林业绿色产业发展。指导林业现代园区建设、花卉、特色经济、森林康养和生态旅游产业发展。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5.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和政策。参与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

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6.负责林业科技、教育和对外交流工作、承担湿地保护、防治沙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有关工作。

7.承担全区森林防火的日常巡护管理、火源防控、防火设施建设、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发送森林火险信息等工作。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灾后治理和植被修复等工作。

8.承担野生药材保护区的保护工作。

9.负责职责范围内意识形态、安全生产、职业健康和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林保中心 2023 年重点工作

1.突出科学绿化，着力在林业生态修复上取得新成效。一是持续抓好天然林保护二期工程。抓好集体公益林和国有林的管护，及时签订管护合同，完善标志标牌，落实管护措施，严格考核管理。全面完成人工造林、封山育林、低产林改造、中幼林抚育等建设任务。二是抓好退耕还林工程。持续巩固历年退耕还林成果，加强新一轮退耕还林的补植、补造和管护，及时兑现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资金。三是启动示范区（点）建设。积极做好达州市川东平行岭谷高质量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建设，中华银杏谷省级现代林业园区创建工作，抓好林木种苗培育、特色经济林建设等生态产业，不断提升林业经济效益。四是抓好科学绿化发展。切实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建设，巩固提升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成果。

持续开展森林乡镇、森林村庄、森林小区（单位）等示范建设。因地制宜种植环城林、风景林、游憩林、康养林等。加强重要水源地、湖库周边、河渠沿线造林绿化。持续推进铁路、公路等通道绿化。五是抓好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积极探索推行认捐、认养、“互联网+”等方式，提高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率，促进生态共建共治共享。

2.突出产业富民，着力在林业开发利用上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现代林业产业基地建设。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积极鼓励农民因地制宜发展油茶 3000 亩、竹林 9000 亩，升级提升银杏林 2000 亩，抓好乌梅基地苗圃提升改造和油茶保障性苗圃的建设。二是加快发展森林生态旅游。积极推进银杏现代林业产业园区建设，抓好“天鹰寨”银杏景观林示范园提档升级，打造林旅结合示范窗口。大力发展森林康养、森林旅游等新业态，积极推动铁山森林公园旅游综合开发等建设。三是大力推进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加速项目可行性方案、融资可行性方案、总体规划设计编制和审批工作，争取早日获得授信贷款，破解林业生态建设资金短缺难题，增加林业碳汇总量。四是着力培育龙头企业和专合组织。引导农民开展多渠道、多领域联合与协作，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鼓励业主和林农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进一步推广“行业协会+龙头企业+专合组织+林农”“专合组织+林农”等基地建设模式，推动林业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五是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盘活林地资源，整合生产要素，创新组织方式，激发各方活力，大胆

探索立体化发展模式，加快推动林下经济产业发展，开创绿色产业新局面，谱写“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新篇章。

3.突出从严治林，着力在森林资源保护上取得新成效。一是始终绷紧森林防火这根弦。认真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切实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火源管控、应急准备、物资调配监督检查、值班调度等工作，确保无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发生，森林火灾损失率控制在 0.8‰以下。二是始终绷紧森林病虫害防治这根弦。发挥国家级中心测报点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作用，严格实行枯死松树“零报告”制度。森林病虫害防治率达 85%以上，成灾率控制在 3‰以内。三是始终绷紧资源管理这根弦。严格执行凭证采伐制度和限额采伐制度，严禁借房前屋后、自留地等名义采伐“四旁”树。加强林地监管，及时制止和依法查处未批先占、批少占多等违法行为；严格实行“占一还一”，强化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抓好古树名木和野生动、植物管理，保护好现有的古树名木和珍稀的野生的动、植物资源。

4.突出四个强化，着力打造林长制升级版。一是强化林长履职尽责。进一步深入学习上级文件精神，积极开展巡林工作，在重要节点、敏感区域，加强巡林频次，做到“点、线、面”联防联控，积极发现和解决巡林过程中的涉林问题。二是强化宣传教育引导。林长制办公室加强对林长制工作的宣传，通过“院坝会”、公众号、门户网站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林长制工作。三是强化巡林信息报送。实行每月在乡级林长制工作群里上传本地巡林工

作动态，并按规定填写乡级林长巡林记录表、巡林调度表、林长巡林工作简报、图片等相关内容，对本地林长制工作建档立卡，规范档案管理。四是强化巡林落地落实。加强林区道路、林区火源管控、森林病虫害、林区输电线路等安全隐患排查，积极落实林区宣传标语标牌、林区坟墓登记等台账建立，严厉打击无证占用林地、乱砍滥伐、乱捕野生动物、乱挖野生保护植物等违法行为，切实保护我区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5.突出党建引领，着力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绿色创新，不止于此，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牢牢把握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双赢、林业发展与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相统筹、发展速度与发展质量相协调这三个关键，不断提升林业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全面实现“社会得绿、林农得利”的美好愿景。按照达川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要求，更好地推动生态林业和民生林业建设。一是加强林业队伍建设。进一步夯实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抓好班子，建好阵地，带好队伍，提升凝聚力、战斗力，发挥党员示范带动作用。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活动，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党员干部头脑，用党的二十大精神统一思想，引领工作。要严明林业系统工作纪律，坚决杜绝“吃空饷”和“躺平”现象，努力打造一支干净、担当、为民的林业干部队伍，为全区林业生态建设提供坚实的人力保障。二是狠抓林木良种繁育工作。加强林木种苗管理，严格实行“两证一签”制度。启动林木种质资源普查工作，

扎实抓好林木种苗选育，培育适合本地造林的良种壮苗，为全区林业生态建设提供可靠的种苗保障。三是大力推进生态文化建设。积极开展生态文化进校园、进村社、进企业活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主流媒体及网络、手机短信等新型宣传媒体和宣传手段，多方位、多角度、多层次广泛宣传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意义，广泛宣传我区林业生态建设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就和兴林富民的典型经验，大力传播生态文明，弘扬生态文化，切实增强全民的生态文明观念和爱林护绿意识。四是着力抓好安全稳定工作。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维稳工作目标责任制，定期开展排查，及时查找安全隐患和矛盾纠纷等不稳定因素，及时采取措施对安全隐患进行整改，对矛盾纠纷等不稳定因素进行调解、化解，确保全年不出安全事故，不发生赴蓉、进京越级上访和群体性事件，营造安宁和谐良好氛围，为全区林业生态建设提供良好的环境保障。

二、部门单位构成

林保中心下属单位 26 个，主要包括：达川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达川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达川区长江防护林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四川铁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达川区国有铁山林场、达川区国有西山林场、达川区飞机播种造林国有林场、达川区国有雷音铺林场、达川区林木种苗管理站、达川区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队、四川省雷音铺森林公园管理处、达川区南外林业站、达川区大树林业站、达川区万家林业站、达川区景市林业站、达

川区赵家林业站、达川区双庙林业站、达川区百节林业站、达川区罐子林业站、达川区渡市林业站、达川区管村林业站、达川区大堰林业站、达川区石梯林业站、达川区石桥林业站、达川区堡子林业站、达川区桥湾林业站。

第二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林保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达川区林保中心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5195.40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 4108.5 增加 108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预算增加，增加年度目标绩效。

（一）收入预算情况

林保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5195.4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5.4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林保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5195.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35.40 万元，占 98.85%；项目支出 60 万元，占 1.15%。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林保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5195.40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108.5 万元增加 108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预算增加，增加年度目标绩效。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5.4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8.28 万元、农林水支出 4032.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4.8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林保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195.4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 4108.5 万元增加 1086.9 万元，人员预算增加，增加年度目标绩效。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95.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49 万元占 10.77%、卫生健康支出 198.28 万元占 3.82%、农林水支出 4032.82 万元占 77.62%，住房保障支出 404.81 万元占 7.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59.49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98.28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草原事务（款）事业机构（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032.28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系统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开展森林防灭火能力建设项目、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

和种苗质量检验能力建设项目、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创国家森林城市工作项目、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防治项目、区级义务植树基地建设的项目、林权权籍调查工作项目的支出。

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 404.81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林保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35.4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57.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医疗保险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47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车辆运行费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林保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8.9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4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5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4.34%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经费使用，厉行节约。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9.4%。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开支维护车辆基本正常运转等因素。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2 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或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 万元，用于 3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单位防灭火、护林、林业开发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林保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林保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林保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林保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8.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53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达川区林保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定

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3 年林保中心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 年林保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7 个，涉及预算 60 万元。其中：特定目标类项目 7 个，涉及预算 60 万元。

第三部分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5.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4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8.2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032.8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4.8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195.4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195.40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195.40	支 出 总 计	5,195.40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174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本级	5,195.40	5,195.40	5,195.40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5,195.40	5,195.40	5,195.40								
	合 计	5,195.40	5,195.40	5,195.40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5,195.40	5,135.40	60.00		
208			174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49	559.49			
208	05		1740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74	539.74			
208	05	05	17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9.74	539.74			
208	99		17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5	19.75			
208	99	99	17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5	19.75			
210			174001	卫生健康支出	198.28	198.28			
210	11		1740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28	198.28			
210	11	02	174001	事业单位医疗	193.36	193.36			
210	11	03	174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2	4.92			
213			174001	农林水支出	4032.82	3972.82	60		
213	02		174001	林业和草原	4032.82	3972.82	60		
213	02	04	174001	事业机构	4032.82	3972.82	60		
221			174001	住房保障支出	404.81	404.81			
221	02		174001	住房改革支出	404.81	404.81			
221	02	01	174001	住房公积金	404.81	404.81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195.40	一、本年支出	5,195.40	5,195.4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95.4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49	559.4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98.28	198.28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4,032.82	4,032.82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04.81	404.8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此表无数据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08			174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49	559.49	
20805			1740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74	539.74	
2080505			17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9.74	539.74	
20899			17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5	19.75	
2089999			17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5	19.75	
210			174001	卫生健康支出	198.28	198.28	
21011			1740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28	198.28	
2101102			174001	事业单位医疗	193.36	193.36	
2101103			174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2	4.92	
213			174001	农林水支出	4032.82	4032.82	
21302			174001	林业和草原	4032.82	4032.82	
2130204			174001	事业机构	4032.82	4032.82	
221			174001	住房保障支出	404.81	404.81	
22102			174001	住房改革支出	404.81	404.81	
2210201			174001	住房公积金	404.81	404.81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5,135.40	4,657.80	477.60
301		174001	工资福利支出	4,625.14	4,625.14	
30101		174001	基本工资	1,507.10	1,507.10	
30102		174001	津贴补贴	127.18	127.18	
30103		174001	奖金	938.34	938.34	
30107		174001	绩效工资	838.71	838.71	
30108		17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9.74	539.74	
30110		1740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36	193.36	
30111		174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2	4.92	
30112		1740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75	19.75	
30113		174001	住房公积金	404.81	404.81	
30199		1740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24	51.24	
302		1740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07		459.07
30201		174001	办公费	61.5		61.5
30202		174001	印刷费	0.4		0.4

30203		174001	咨询费	0.05		0.05
30204		174001	手续费	0.12		0.12
30205		174001	水费	1.5		1.5
30206		174001	电费	13.5		13.5
30207		174001	邮电费	10		10
30209		174001	物业管理费	5		5
30211		174001	差旅费	150.2		150.2
30213		174001	维修（护）费	10		10
30214		174001	租赁费	1.8		1.8
30215		174001	会议费	0.9		0.9
30216		174001	培训费	0.7		0.7
30217		174001	公务接待费	4.4		4.4
30218		174001	专用材料费	0.5		0.5
30226		174001	劳务费	10		10
30228		174001	工会经费	44.85		44.85
30229		174001	福利费	30.15		30.15
30231		1740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		14.5
30239		174001	其他交通费用	30.9		30.9
30299		17400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		68.1
303		17400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66	32.66	
30305		174001	生活补助	32.22	32.22	
30309		174001	奖励金	0.44	0.44	
310		174001	资本性支出	18.53		18.53
31002		174001	办公设备购置	18.53		18.53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60.00
213			174001	农林水支出	60.00
21302			174001	林业和草原	60.00
2130204			174001	事业单位	60.00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174001	2130204	18.90		14.50		14.50	4.40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此项无内容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此项无内容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此项无内容							

表 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XX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区级义务植树基地建设项目	8 万元	在 2023 年 3-5 月底前使用 8 万元建立区级义务植树基地 1 个，开展区级义务植树活动，栽植一批绿化苗木，推动全区义务植树活动开展，确保义务植树尽责率达到 93%，加快绿化国土和生态环境建设，推进我区创建国家园林城市进程。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义务植树基地面积	≥	15	亩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基地建设完成时间在 2023 年 5 月底前	≤	152	天	10	2-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义务植树基地购买苗木数量	≥	200	元/株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植树后期管护制度健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植树尽责率	≥	93	%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绿化国土和生态环境建设，推进我区创建国家园林城市进程	定性	好		10	2-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6	%	10	1-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植树基地建设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数	≤	8	万元	10	2-反向指标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森林防灭火能力建设 项目	10 万元	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 10 万元保障达川区森林防火队伍建设,应急物资保障、召开各类防火会议、隐患排查整治、指导和检查。组织消防培训演练 10 次;义务培训森林防灭火 59 场次;定期开展森林火险排查 4 次,提高全区森林防灭火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期义务培训	=	30	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期火险排查	=	4	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培训演练	=	5	场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森林防灭火工具	≥	50	件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防人员参训率	≥	95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在 2023 年 12 月底前	≤	365	天	10	2-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防灭火后期管理制度健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生态环境,确保森林覆盖率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控制受灾森林面积减少损失	≤	0.01	%	10	2-反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0	%	10	1-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防灭火工作成本控制数	≤	10	万元	10	2-反向指标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和种苗质量检验能力建设项目	10 万元	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 10 万元对全区 128 户种苗经营户进行林木种子管理和执法监督及技术指导培训,规范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使用和管理行为,维护林木种子选育者、生产者、经营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促进林业发展和生态建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在 2023 年 12 月底前	≤	365	天	5	2-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林木种苗质量检验技能次数	≥	12	场次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木种子行政执法监督合格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林木种苗质量检验技能人数	≥	200	人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木种子行政执法检查	≥	128	次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林木种子选育者、生产者和使用 者合法权益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监督后期制度健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4	%	10	1-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和种苗质量检 验能力建设成本控制数	≤	10	万元	10	2-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木种子执法检查租车费支付准确率	=	100	%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木种子执法检查租车数量	≥	38	天	5	1-正向指标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创国家森林城市工作项目	6 万元	在 2023 年 12 月底前使用 6 万元，林保中心负责推进全区 2018-2027 年方案制定、实施、宣传等各项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推动创建国家园林、文明、卫生城市相关具体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创森绿地维护人工数	≥	100	人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创森苗木数量	≥	5000	株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森宣传场次	≥	12	场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创森绿地面积	≥	10000	平方米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森林城市称号创建保持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创建工作合格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城市生活品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森工作后续推进制度健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创森工作满意度	≥	90	%	10	1-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森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数	≤	6	万元	10	2-反向指标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	8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 8 万元开展达川区林长制工作，在具有辖区特色的山体、自然保护地、景（林）区出入口、国有林场、重要水源涵养地等交通方便、人流量较大、公众易辨识的地方，设置乡镇（街道）、村（社区）林长制宣传栏，制作宣传视频，设置林长制宣传专栏，开展林长制宣传月集中宣传示范，完成达川区全区林长制工作的督查等日常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长制工作完成合格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长制宣传乡镇示范点	≥	1	个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达川区融媒体中心制作宣传视频	≥	3	分钟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一个大型的林长制宣传牌	≥	60	平方米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林长制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提高人居生活质量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长制工作后续管理机制健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林长制工作满意度	≥	90	%	10	1-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长制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数	≤	8	万元	10	2-反向指标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防治项目	10 万元	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 10 万元对全区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食叶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开展综合防控，防治面积在 6.2 万亩左右（其中蜀柏毒蛾虫害发生面积 4.3 万亩，尾松松毛虫 1.9 万亩），减少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口基数，降低其虫口密度，提高森林覆盖率，保障生态安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促进林区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疫木除治及时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聘请人工数量	≥	100	人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	62000	亩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成灾率	≤	0.3	%	10	2-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在 2023 年 12 月底前	≤	365	天	5	2-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购置林药数量	≥	5	吨	5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林区生态环境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森林安全，促进林区经济发展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后期管理制度健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0	%	10	1-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成本控制数	≤	10	万元	10	2-反向指标

174001- 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	林权权籍调查工作项目	8 万元	在 2023 年 12 月底前, 用 8 万元, 开展林籍调查, 推动全区林权登记工作, 按照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原则, 按照高标准、高效率的要求, 最终实现我区林权权籍调查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权权籍林地林木权属审核率	≥	80	%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籍调查完成合格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	365	天	10	2-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权权籍调查购买打印用纸	≥	10	件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权权籍调查租车数量	≥	50	次	5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籍调查准确率	=	100	%	10	1-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权权籍调查出差人数	≥	200	人次	5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权权籍调查后续管理制度健全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涉林农户的权益, 促进林区经济发展	定性	好		10	1-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涉林群众满意度	≥	95	%	10	1-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权权籍调查经费控制数	≤	8	万元	10	2-反向指标

注：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范围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

表 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174-达州市达川区林保中心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运转类（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办公费、差旅费等日常工作正常的开支。	
	林业生态修复工作	负责实施湿地生态保护修复、荒漠化防治、植树造林、封山育林等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承担林木良种的培育、示范及推广工作。	
	林业产业开发工作	制定全区林业开发利用规划，负责林业产业开发与建设。	
	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和种苗质量检验能力建设、科技推广示范工作	林木种子质量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林业良种科技推广示范。	
	党建工作	加强机关支部活动阵地建设、开展主题活动、关心慰问困难党员	
	退耕还林工作	负责实施全区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相关工作	
	创国家森林城市、国家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工作	全面完成市创森办下达达川区创森任务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森林病虫害防治	
	林业生态资源保护工作	承担林业生态资源保护相关工作	
	义务植树工作	开展全区义务植树活动	

	森林防灭火工作		承担全区森林防火日常巡护、火源防控、防火设施建设、森林火情监测预警等工作。		
	天然林保护工作		负责实施全区天然林保护修复相关工作。		
	人员类支出		人员类支出，确保人员经费支出，包括工资、津贴、养老保险、医保、公积金等。		
	林长制工作		开展达川区林长制工作，设置林长制宣传栏，制作宣传视频，设置林长制宣传专栏，开展林长制宣传月集中宣传示范，完成达川区全区林长制工作的督查等日常工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195.40	5,195.40	
年度总体目标	于 2023 年 12 月底前使用财政预算资金 5195.40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477.6 万元、人员类经费 4657.80 万元、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防治项目专项经费 10 万元；森林防灭火能力建设项目专项经费 10 万元；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和种苗质量检验能力建设项目专项经费 10 万元；区级义务植树基地建设项目专项经费 8 万元；林权权籍调查工作项目专项经费 8 万元，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专项经费 8 万元，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项目专项经费 6 万元。）用于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会议精神，执行党的决定，推行“12345”工作思路：以深入落实林长制为抓手，突出开发与保护两大职能，坚持“生态保护、生态发展、生态安全”三大目标，奋力实施“生态林业、平安林业、效益林业、活力林业”四大行动，突出科学绿化，着力在林业生态修复上取得新成效，突出产业富民，着力在林业开发利用上取得新成效。突出从严治林，着力在森林资源保护上取得新成效。突出四个强化，着力打造林长制升级版。突出党建引领，着力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五项工作，维护达川区生态安全、提高森林覆盖率，努力促进全区林业事业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义务植树基地购买苗木数量		200 株
			2023 年义务植树基地面积		15 亩
			2023 年因公出差人次		
					11540 人次

			创森购置苗木数量	5000 株
			创森聘请绿地维护人工数	100 人次
			创森维护绿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
			创森宣传场次	12 场次
			个人和家庭补助的足额保障率	100%
			工资性支出足额保障率	100%
			购买办公场所空调	7 台
			购买国产办公电脑	11 台
			林长制工作建立一个大型的林长制宣传牌	60 平方米
			林长制工作请川区融媒体中心制作林长制宣传视频	3 分钟
			林长制宣传乡镇示范点	1 个
			林木种子行政执法检查	128 次
			林木种子执法检查租车数量	38 台次
			林权权籍调查出差人数	200 人次
			林权权籍调查购买打印用纸	10 件
			林权权籍调查租车数量	50 台次
			林权权籍林地林木权属审核率	80%
			培训林木种苗质量检验技能次数	12 次

			培训林木种苗质量检验技能人数	200 人次
			森林防灭火定期火险排查	4 次
			森林防灭火定期义务培训	30 次
			森林防灭火购买防灭火工具	50 套
			森林防灭火消防培训演练	5 次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购置林药数量	5 吨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6.2 万亩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聘请人工数量	100 人次
			在职人员	335 人次
		质量指标	差旅费发放准确率	100%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购置物品质量合格率	100%
			林木种子行政执法监督合格率	100%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0.30%
			培训消防演练人员参训率	100%
			森林火灾受害率	0.01%
			租车费支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开展率、完成及时率	100%
			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时限	12 月
		成本指标	2023 年部门预算本级财政预算基本支出控制数	5135.3958 万元
			创森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数	6 万元
			林长制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数	8 万元
			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和种苗质量检验能力建设成本控制数	10 万元
			林权权籍调查经费控制数	8 万元
			森林防灭火工作成本控制数	10 万元
			食叶害虫蜀柏毒蛾、马尾松毛虫有害生物防治成本控制数	10 万元
			义务植树基地建设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数	8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安全，改善人居环境，宣传林业生态修复保护， 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提高群众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认可度	好
		经济效益指标	定额公用经费运转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提高森林覆盖率	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本单位的长效机制确保各项工作正常长期开展	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林业草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中心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林业草原事务(款)一般事业机构(项):指中心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以及开展义务植树、森林防灭火等的项目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心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心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草原事务(款)事业机构(项)|:指林业系统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开展森林防灭火能力，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管护、森林培育等建设项目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达川区林保中心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